

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人民政府文件

薛政发〔2018〕40号

关于成立薛埠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（场圃）、各相关部门和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薛埠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水平，切实加强工作组织领导和协调推进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薛埠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领导小组。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	宗 华	薛埠镇镇长
副组长：	吕金平	薛埠镇人大主席
	许荣俊	薛埠镇党委纪委书记
	杨小保	薛埠镇副镇长
	陆游如	薛埠镇副镇长
	蒋峥辉	薛埠镇党委统战委员
	袁国栋	薛埠镇党委政法委员
成 员：	王海庚	薛埠镇交通运输管理所所长
	冯 龔	薛埠镇派出所所长
	苗 军	薛埠镇交警中队中队长

周小涛	薛埠镇城管中队中队长
袁莉萍	薛埠镇财政所所长
袁 辉	薛埠镇农村经济服务站站长
徐荣星	薛埠镇建管站站长
周 云	薛埠镇供电所所长

及各行政村党支部总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负责薛埠镇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日常工作，由陆游如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交管所所长王海庚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成员有袁啸、丁冠群、冯福友（技术员）。

办公室设在薛埠镇交管所，在薛埠镇政府的领导下，根据区交通运输局的统一部署，负责薛埠镇农村公路建设、管理、养护、运营等工作。

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人民政府

2018年5月16日

薛埠镇党政办公室

2018年5月16日印发
